

合政发〔2018〕43号

合水县人民政府

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省市驻合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着力优化改善营商环境，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，根据市政府《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意见》（庆政发〔2018〕2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：

一、深化对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重要意义的认识

近年来，我县“放管服”改革紧紧围绕转变政府职能、高效便民利民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服务就业创业，始终坚持问题导向，着力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等工作，行政效能大幅提升，发展活力明显增强。但与人民群众对建设服务型政府的期盼和需求相

比，与先进地区的创新做法相比，我县还存在改革协同性不够、政务服务水平不高、营商环境不优、群众和企业获得感不强等问题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提高政府现代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，是增强社会发展活力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、转变干部作风的有力抓手，是回应和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盼的迫切需要。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政府对微观事务的管理，激发各类市场主体的创造活力，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的内生动力，努力营造良好的政务环境和营商环境。

二、明确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从与群众和企业生产生活最密切的领域和事项入手，依托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和大数据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促进体制机制创新，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，不断增强群众和企业的满意度、获得感，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。按照李克强总理提出的“六个一”（企业开办时间再减一半、项目审批时间再砍一半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、企业和群众办事力争只进一扇门、最多跑一次、凡是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一律取消）要求，以全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突破年为契机，以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“最多跑一次”为目标，全面推行“一

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”改革，2018 年底前全县 80%以上政务服务事项“一网通办”，实现群众和企业办事最多跑一次”的目标；2019 年，进一步巩固提升改革成果，达到审批更简、监管更强、服务更优；2020 年，全县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，政府履职更加廉洁高效，营商环境更加公平透明。

三、突出抓好“放管服”改革重点工作任务落实

（一）深化简政放权，规范权力运行

1.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认真承接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取消下放和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，进一步精简各类审批、证照等事项，要加强协作配合，深入推进精准放权、协同放权，对下放事项要创造条件，保障基层接得住接得好。持续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，积极探索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，促进行政审批规范运行。

牵头单位：县审改办、县工商局

责任单位：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2.健全完善权责清单体系。建立政府权力总台帐，规范县级政府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，推进权责清单标准化，强化清单化动态调整。全面梳理公布入驻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分批公布群众和企业到政府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。建立健全依据权力清单追责机制，推动各部门“法无授权不可为、法定职责必须为”，切实把权力置于制度框架内规范运行。

牵头单位：县审改办

责任单位：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3月底前公布第一批“最多跑一次”事项清单，并持续推进。

3.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。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，严格执行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，同步减少后置审批事项，推行多证合一、证照联办。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，对未纳入负面清单的行业领域，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。简化办证许可环节，着力解决企业“办照容易办证难”问题。

牵头单位：县工商局

责任单位：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4.推进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。严格执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，清单之外一律不得开展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，清单之内除准入类职业资格外，一律不得与就业创业挂钩。强化对职业资格实施的监管服务，严格落实“考培分离”“鉴培分离”制度，严格证书发放管理。

牵头单位：县人社局

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5.清理规范涉企税费。要全面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，除国家批准的涉企收费项目外，我县不再新批涉企收费项目。要进一步清理取消经营服务性收费和行业协会、商会收费，降低通关环节费用。要持续规范县级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和涉

企收费目录清单，加强监管。要全面清理规范涉企保证金项目，有法定依据保留的，列出清单向社会公布。

牵头单位：县财政局、县发改局

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6.加快规章规范性文件立改废。要坚持法治思维，运用法治方式推进改革，全面清理与“放管服”改革相关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。尽快出台公共数据和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应用等规章制度，充分发挥制度对改革的引领、规范和保障作用。

牵头单位：县法制办、县政府办

责任单位：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12月底前，持续推进。

（二）推行“四办”改革，优化政务服务

7.“一窗办”。要严格落实“两集中、两到位”，全面推行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改革，建立“前台统一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统一窗口出件”的政务服务模式，实现“一个窗口”面向群众。县乡村要因地制宜规范发展实体政务大厅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大厅服务功能，加快与网上服务平台融合发展，逐步实现“跑一处”、“跑一次”，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。各乡镇要着力规范基层便民服务网点建设，推进改革向乡村（社区）延伸，实现政务服务就近能办、同城通办、异地可办，最大程度便民利民。

8.“一网办”。按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“一网通办”改革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》（合政办发〔2018〕11号）精神，持续深化甘肃政务

服务网合水子站的建设与应用，整合网上政务服务平台，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全县“一张网”运行，以数据共享促进办事流程优化和业务协同，实现政府部门之间后台打通、数据联通。完善网上实名认证体系，大力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合，重点推进自然人、法人、电子证照、信用信息等数据资源共享，打破“信息孤岛”，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提供移动客户端、自助终端等多渠道多形式便民服务平台，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。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县政务服务中心牵头，电信局配合，按期建立统一的政务服务热线，实现一个号码响应群众诉求，并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联通，打造统一规范、内容丰富、实用性强的综合热线服务平台。

9.“简化办”。要通过减事项、减层级，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，进一步优化再造流程，提高办事效率。要持续开展“减证便民”行动，凡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，能通过个人有效证照来证明的一律取消，能采取申请人书面承诺解决的一律取消，能通过信息共享的一律取消。要建立模拟审批、容缺预审、联合办理、并联审批工作机制和操作流程，推行“区域评估”、“多规合一”、“多图联审”、“多评合一”、“联合验收”，简化审批环节，加快审批进程。以建设领域施工许可为突破口，对企业开办、纳税、施工许可、水电气报装、不动产登记等事项，大幅压缩审批时限。在资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情况下，做到开办企业注册3个工作日内办结，不动产登记5个工作日内办结，工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50个工作日内办结。

10.“马上办”。通过制度约束、绩效考核、督促检查、问责惩

戒等措施，推动作风转变，提高服务效能。全面梳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，大幅提高即办件比例，实现“即来即办、立等可取”。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要完善政务服务网电子监察系统，建立“全程留痕、过往可溯、进度可查”的办事记录与督查机制，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流程公开、过程可控、结果可查。

“四办”改革牵头单位：县政务服务中心

责任单位：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6月底前取得明显进展，12月底前全县80%以上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

11. 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。大力提升各级政务大厅标准化水平，做到统一窗口、统一标识、统一制度、统一管理，实现政务服务软硬件建设标准化。强化监督管理，健全统筹协调和监督考核制度，加快建立政务服务中心统一受理、按责转办、限时办结，统一督办、评价反馈的业务闭环。加强干部队伍建设，各乡镇、各部门要坚持服务下沉，选派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、熟悉服务流程的工作人员，进一步充实服务窗口工作力量。

牵头单位：县政务服务中心

责任单位：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，省、市驻合有关单位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（三）优化投资审批，改善营商环境

12. 优化投资审批方式。继续深化投资审批改革，对《甘肃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2017年本）》以外的投资项目，一律不再核准，均实行备案制管理。要精简合并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，

不得擅自增加环节和事项，切实防范权力复归和边减边增。要继续优化并全面应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，不断提高项目审批质效。要探索推行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，加快推动项目承诺制试点改革。鼓励开展企业投资项目代办制，为投资者提供咨询、指导、协调、代办等多元化的全程审批服务，促进企业投资项目早日落地。

牵头单位：县发改局

责任单位：县政府投资项目并联审批各成员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18年6月底前。

13.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流程。制定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流程的具体措施，在依法依规前提下，精简交易环节，简化交易流程，做到交易进场“零门槛”、交易过程“零拖延”、交易环节“零障碍”、交易服务“零距离”。进一步完善“绿色通道”，对重大项目、精准扶贫项目、为民办实事项目、季节性时效性较强的农林业项目开辟“绿色通道”，持续改善营商环境，促进项目尽快落地。

牵头单位：县财政局、住建局

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9月底前。

14.规范中介服务行为。清理政务服务事项涉及的各类认证、评估、审图、代理、检查、检测等中介服务，该取消的取消，该整合的整合。对清理规范后保留的中介服务事项，实行清单管理，明确项目名称、设定依据、服务时限、收费标准、经费来源渠道等并向社会公布。各相关部门要制定完善环境评价、水资源和水土保持评价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、地震安全性评价、施工图审查等中介

服务的规范和标准，指导监督本行业中介服务机构建立服务承诺、限时办结、执业公示、执业记录等制度，提高服务质量。

牵头单位：县审改办

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12月底前行业部门制定完善中介服务规范标准。

15.改进和优化纳税服务。要按照中、省、市有关税制改革总体部署，严格落实各项减税政策。进一步取消税务行政审批和前置审核事项，简化税收办理流程，精简涉税资料报送，大力推行网上办税、就近办税，提高办税效率。及时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，对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实行“以报代备”制度。打破信息壁垒，解决纳税人多头跑问题。

责任单位：县国税局、县地税局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16.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。积极推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大幅放开服务业市场，促进民办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健身等服务业和文化体育产业健康发展，大力提升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用事业服务质量和效率，加强供水、供电、供气、供暖、邮政、公交、电信、有线电视等公用事业单位及银行等服务机构监管，及时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引入社会评价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。

责任单位：县教体局、县科技局、县文广局、县卫计局、全民健身中心等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（四）创新监管方式，促进公平公正

17.推行公正监管。深入实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，健全完善“一单两库一细则”制度，扩大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范围，实现相关政府部门对市场主体的各项检查事项全覆盖，确保监管公平公正。

牵头单位：县工商局

责任单位：县直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18.强化信用监管。落实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甘肃）等平台深度融合要求，加大信用信息推送和公示力度，并与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，行政强制和监管信息互联互通，强化监管执法与司法的衔接，实现“一个平台管信用”。加强跨部门联动响应，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、经营异常名录、失信企业黑名单等制度，及时将企业的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，为社会各界广泛参与信用监督和失信惩戒提供服务支撑，构建“一处违规、处处受限”的联合惩戒机制。

责任单位：县工商局、县发改局、人行合水支行等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19.推进综合执法。要强化基层执法监督职能，重点推进县级综合执法体制改革，加大执法机构整合力度，强化执法合力，逐步实现“多帽合一”，减少对企业的干扰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，行政检查逐步纳入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，杜绝多头执法、重复检查，形成部门联合、随机抽查、规范执法、一次到位机制。要深入推进城市管理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综合执法体制改革，推动执法重心下

移。探索乡镇综合执法体制改革；探索跨部门、跨区域联合执法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牵头单位：县编办、县法制办

责任单位：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18年12月底前。

20.加强重点领域监管。加强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环境保护、食品药品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公共安全等直接涉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等重点领域的监管。坚决整治、严厉打击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超限超载等领域损害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行为，制售假冒伪劣、价格欺诈、虚假广告、电信诈骗、侵犯知识产权等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，金融领域违规失信、非法网络借贷以及环保领域多排多放、检测数据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责任单位：县环保局、县食药监局、县安监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工商局等相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21.实行审慎监管。各级各部门要贯彻更加包容和鼓励创新的治理理念，积极探索对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包容审慎监管，对于看得准、有发展前景的，量身定制适当的监管模式，放宽准入、减少干预，为新经济发展营造宽松便捷的成长环境；对于一时看不准的，要密切关注，为新兴生产力打开更大空间，引导健康发展。

责任单位：县直各部门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。

四、强化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的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县委、县政府已整合成立由县长任组长的合水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，加强对相关工作的统筹领导和整体推进，领导小组建立严格的工作调度和例会制度，实行月计划、周安排，督促工作进度，研究解决重大问题。各部门也要建立相应的组织机制，主要领导要做到改革工作亲自部署、重要方案亲自把关、关键环节亲自协调、落实情况亲自督查，逐级靠实责任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要充分发挥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能作用，做好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牵头抓好政策制定、指导推进各项改革措施落实等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的“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”改革组、行政审批改革组、投资审批改革组、职业资格改革组、收费清理组、商事制度改革组、教科文卫体改革组、法制组等8个工作组，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分别制定工作方案，细化措施任务，抓好各自领域改革任务落实。其他部门（单位）要主动担责，强化协作配合，形成改革合力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检查。各乡镇、各部门要尽快学习文件，领会精神，及时了解国家、省市关于“放管服”改革的相关政策，做到应熟应知。要完善改革相关配套措施，明确改革任务，制定时间表、路线图，确保改革稳步推进。要建立评估评价和监督考核机制，通过电子监察、第三方评估、监督检查等方式，加大督查力度，定期通报改革进展情况，推动工作落实。建立完善激励和容错机制，对改革成效明显的乡镇和部门及业绩突出的干部给予表彰奖励，宽容改革探索中的失败失误，积极营造鼓励干事敢闯敢试、锐意进取的

工作环境。要畅通群众投诉举报渠道，对收集的投诉举报事项，积极回应。要建立惩戒问责机制，加强跟踪督办，近期县政管办将对各乡镇、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督查，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批评，确保全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（四）注重舆论宣传。坚持以服务大局、正面宣传为主的原则，以国务院、省市有关“放管服”改革的决策部署、目标任务、做法成效等为重点，充分利用报刊、电视、互联网和新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，及时准确发布改革信息，加强法规政策解读，正确引导社会预期。拓展公众参与渠道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创新社会参与机制，凝聚各方共识，形成全社会关心关注、支持配合改革的良好氛围。

合水县人民政府

2018年4月14日

抄 送：县委办，人大办，政协办。

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4月14日印发